

110年度臺北市政府（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）總經費5,000萬元(含)以上之新興繼續性計畫說明書

一、計畫名稱：南港生態綠廊暨立體連通平台建置工程

二、需求來源： 中央指示 府級策略地圖及對應 KPI 局處級策略地圖及對應 KPI 學者專家建議 市民反映 其他：
請說明

三、緣起、目的：東區門戶子計畫，依108年12月5日市長室會議決議辦理。

四、計畫內容(請條列簡要敘明)：

(一) 本案所需經費464,171,000元，本年度編列116,043,000，111年度編列278,503,000元，餘69,625,000元編列於112年度擬編列於110-112年度實施平均地權基金預算並由該基金支應。

(二) 本案施作位置為市民大道自向陽路至忠孝東路7段265巷範圍，規劃施作立體連通平台。

(三) 本案立體連通平臺施作，主要係完善北部流行音樂中心北、南基地與南港車站之立體連通人行系統，並將立體連通之活動導入地面層，據以改善南港三期重劃區及南港車站周邊之人本環境及公共交通。

五、計畫總投入資源(請敘明項目及預估金額)：

(一) 興辦前投入資源(例如：使用市有土地目前預估市價或徵收取得用地補償費等。)：都發局辦理規劃設計及專案管理預算2,500萬。

(二) 興辦時所需工程經費：總工程費4億6,417萬1,000元

(三) 計畫完成後每年尚須投入資源(例如：後續營運、維護管理等相關費用。)：本案立體連通平台維護依界線劃分各單位自行編列預算維護。

六、執行方法：以統包方式辦理工程，並不得影響北部流行音樂中心營運。

七、備選方案及替代方案(凡經評估適宜由民間辦理者，應優先由民間興辦或促進民間參與)：無。

八、預估各年度經費需求：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年 度	預 算 金 額	簡 要 說 明
合 計	464,171,000	總工程費
110年度	116,043,000	佔總工程費25%
111年度	278,503,000	佔總工程費60%
112年度	69,625,000	佔總工程費15%

註：本表填列範圍係新興繼續性計畫總經費(含興辦前投入資源及興辦時所需工程經費)達5,000萬元(含)以上者，包括次年度新規劃(尚無總工程費)及當年度以前已編列規劃設計費且次年度編列第1年施工費預算部分。